

附表1

臺北市108學年度公立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遷調甄聘作業日程表
(高中職、國中教師部分)

時間	工作項目	說明
2月2日起	高中職教師申請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介聘作業。	學校1月25日上網申請管理帳號、教師2月2日至2月13日上網填報資料、2月21日前送申請資料至教育局審查、3月4日前學校上傳申請資料、3月20日公告第1次介聘結果、3月26日前第1次介聘教師完成報到、4月9日公告第2次介聘結果、4月12日前第2次介聘教師完成報到。
2月11日至 3月13日	高中職及國中減班超額教師遷調作業。	2月18日前繳交超缺額調查表、3月4日前繳交超額教師名冊及積分表(由教評會檢討超額教師)、3月5日缺額確認、3月8日超額教師選填志願、3月12日前擬聘學校召開教評會、3月13日遷調確認。
3月4日至 4月22日	高中職及國中教師申請介聘市內他校服務作業。	學校3月4日至3月14日上網登錄委託情形及缺額、3月11日至3月15日教師上網註冊、3月19日公告缺額及委辦情形、3月20日至3月25日教師上網填報資料、3月29日至4月3日教師上網選填、4月11日及4月17日前擬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、4月22日介聘確認。
4月3日	發布國中教師聯合甄選相關新聞稿。	委託新聞聯絡人發布(中教科)。
4月12日起	國中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。	4月16日前各校繳交委託書、教師4月23日至5月2日上網填報資料及志願、5月8日積分審查會、5月15日前送回介聘資料確認表、5月30日前通知介聘結果、6月4日前各校召開教評會審查、6月19日介聘確認。
4月13日起 公告	高中職專任教師甄聘作業。	由各校辦理。
5月上旬	國中主任甄聘作業。	由各校辦理。
6月1日起	國中教師聯合甄選作業。	初試日期為6月1日，複試日期為6月22日。
6月24日起 公告	高中、高職代理代課教師甄聘作業。	由各校辦理。
6月28日起 公告	國中專任、代理代課教師甄聘作業。	由各校辦理。

附註：

- 一、表內辦理日期如有異動，以正式公文為準。
- 二、各校甄選簡章應刊登於教育部「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服務網」、學校網站及台北市教師會網站。

- 三、高中職專任教師甄選以4月13日起至7月31日前辦理完竣為原則。
- 四、各類代理教師聘期，請依本局99年12月2日北市教人字第09941426700號函規定訂定。
- 五、代理代課教師甄選，各校得自行決定是否與專任教師甄選同時辦理，分別錄取。